证券代码:6052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3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券商理财产品、大额存单
- 投资金额:人民币 12,000 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 12,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46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 57,7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 5,770,000 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7,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697,028.31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9,302,971.69 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076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7月31日		
募集资金总额	57,700.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6,930.30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光学镜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0.48	2027年7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光学镜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6 年 7 月调整为 2027 年 7 月。

(四)投资方式

1、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在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浮动收益凭证	181天	6,000 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50%-2.27%	否	是	否
单位大额存单区域专属 OG08 期 6 月(宁波)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普通大额存单	6月	6,000 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1.25%	否	是	否

2、现金管理合同的主要条款

(1)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 号

产品名称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4 号
产品代码	GIIJQVI
现金管理金额(万元)	6,000
产品风险等级	R1
类型	浮动收益凭证
产品起息日期	2026年5月8日,如遇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若本期收益凭证销售期提前结束或延后,实际起息日以发行人另行公告为准。
产品到期日期	2026年11月4日,如遇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产品兑付日	到期日的后 1 个工作日内。
固定收益率(年化)	0.5000%
浮动收益率(年化)	1)如果发生最出事件,浮动收益率等于 1.7700%; 2)如果没有发生最出事件,并且期末价格低于或等于执行价格,浮动收益率等于 0.00%; 3)如果没有发生最出事件,并且期末价格高于执行价格, 浮动收益率 =50%×(期末价格 - 执行价格)÷期初价格。 浮动收益率按照四舍五入法精确到百分数的小数点后 6 位。
到期收益金额	认购金额×(固定收益率 + 浮动收益率)×投资期限÷365;到期收益金额按照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2)杭州银行单位大额存单区域专属 OG08 期 6 月(宁波)

产品名称	单位大额存单区域专属 OG08 期 6 月(宁波)
产品代码	CA26OG0806
现金管理金额(万元)	6,000
付息方式	利随本清
存单起息日	即客户认购当日,当日起息
存单到期日	存单起息日后相应期限的对年对月对日(若对应当月实际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为该月最后一日)。存单到期日向存单持有人返还剩余全部本金并支付利息,存单到期日当天不计利息。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 12 个月。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57.66	0
2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33.09	0
3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33.09	0
4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3,000	3,000	40.78	0
5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4.52	0
6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26.63	0
7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3,000	3,000	5.91	0
8	固定收益凭证	6,000	6,000	12.81	0
9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5,000	5,000	20.48	0
10	固定收益凭证	6,000	6,000	25.38	0
11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30.25	0
12	结构性存款	6,000	-	-	6,000
13	普通大额存单	8,000	-	-	8,000
14	普通大额存单	6,000	-	-	6,000
15	普通大额存单	4,000	-	-	4,000
16	浮动收益凭证	6,000	-	-	6,000
17	普通大额存单	6,000	-	-	6,000
合计				300.59	36,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1,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16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308.3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3,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6,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7,000

注:合计数与单项加总的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及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3 亿元(含 4.3 亿元,此额度包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保荐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在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理财产品台账,与现金管理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及安全状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规避风险减少公司损失。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通过适度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五、中介机构意见

保荐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6-028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主体为江苏磊昶营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磊昶”)、徐州宏芝营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徐州宏芝”),其中江苏磊昶持有公司 7,11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徐州宏芝持有公司 2,18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6%,均为 IPO 前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江苏磊昶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516,200 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351,500 股,合计不超过 6,867,7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08%;徐州宏芝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783,200 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1,354,400 股,合计不超过 2,137,6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65%
- 江苏磊昶、徐州宏芝均成立于 2016 年 1 月,为公司 IPO 前成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本次减持系员工基于自身情况及资金需求所作出的决策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江苏磊昶营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7,114,600 股
持股比例	2.1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114,600 股

股东名称	徐州宏芝营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187,000 股
持股比例	0.6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187,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江苏磊昶营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14,600	2.16%	徐耀芝为江苏磊昶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徐文磊为徐州宏芝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周秋玲为徐宏配偶,徐耀芝为徐宏之女,徐文磊为徐宏之子,因此江苏磊昶、徐州宏芝、徐宏、周秋玲、徐耀芝、徐文磊为一致行动人。
	徐州宏芝营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87,000	0.66%	
	徐宏	101,987,917	30.91%	
	周秋玲	5,558,483	1.68%	
	徐耀芝	17,551,600	5.32%	
	徐文磊	17,550,000	5.32%	
	合计	151,949,600	46.05%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江苏磊昶营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6,867,7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08%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516,2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351,500 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日~2026年8月31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徐州宏芝营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137,6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65%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783,2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354,400 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日~2026年8月31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江苏磊昶营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宏芝营运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作出承诺:

1、在永茂泰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永茂泰股份,也不由永茂泰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永茂泰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永茂泰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永茂泰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永茂泰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于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1)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4、本企业持有的永茂泰股票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拟减持所持有的永茂泰股票的,减持比例不超过本企业累计持有永茂泰股份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永茂泰股票的发行价(若永茂泰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本企业应至少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永茂泰,并由永茂泰及时予以公告。自永茂泰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以减持永茂泰的股票。

公司董事朱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作出承诺:

1、自永茂泰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3、永茂泰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永茂泰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永茂泰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承诺。

公司原监事张发展、章妙君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作出承诺:

1、自永茂泰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的监事期间,以及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1)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监事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3、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减持主体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在减持期间,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走势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时间、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公司将督促本次减持主体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闵行区虹莘路 2111 号 T1 栋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86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58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9,260,563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27,151,85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2,108,7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5088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4.099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409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杜军红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董事会秘书周良梁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6,920,153	98.9792	151,400	0.0660	80,300	0.0350
H股	2,108,700	0.9198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229,028,853	99.8989	151,400	0.0660	80,300	0.035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6,924,153	98.9809	147,100	0.0642	80,600	0.0352
H股	2,108,700	0.9198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229,032,853	99.9007	147,100	0.0642	80,600	0.0352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6,901,653	98.9711	179,000	0.0781	71,200	0.0311
H股	2,108,700	0.9198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229,010,353	99.8909	179,000	0.0781	71,200	0.031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71,999	87.2695	223,000	1.1399	158,700	0.8113
H股	2,108,700	10.7794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19,180,699	98.0488	223,000	1.1399	158,700	0.811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6,922,553	98.9802	131,100	0.0572	98,200	0.0428
H股	2,108,700	0.9198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229,031,253	99.9000	131,100	0.0572	98,200	0.0428

6、议案名称:《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6,895,053	98.9682	178,000	0.0776	78,800	0.0344
H股	1,962,900	0.8562	145,800	0.0636	0	0
普通股合计:	228,857,953	99.8244	323,800	0.1412	78,800	0.0344

7、议案名称:《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6,904,053	98.9721	156,800	0.0684	91,000	0.0397
H股	2,108,700	0.9198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229,012,753	99.8919	156,800	0.0684	91,000	0.0397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5,449,453	98.3377	1,552,000	0.6770	150,400	0.0656
H股	1,962,900	0.8562	145,800	0.0636	0	0
普通股合计:	227,412,353	99.1938	1,697,800	0.7406	150,400	0.0656

9、议案名称:《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6,848,753	98.9480	216,900	0.0946	86,200	0.0376
H股	565,500	0.2467	1,543,200	0.6731	0	0
普通股合计:	227,414,253	99.1947	1,760,100	0.7677	86,200	0.0376

10、议案名称:《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6,917,453	98.9780	157,100	0.0685	77,300	0.0337
H股	2,108,700	0.9198	0	0	0	0
普通股合计:	229,026,153	99.8978	157,100	0.0685	77,300	0.033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203,499	98.5664	179,000	1.0255	71,200	0.4081
4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确认暨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7,071,999	97.8130	223,000	1.2776	158,700	0.9094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7,224,399	98.6962	131,100	0.7511	98,200	0.5627
6	《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17,196,899	98.5286	178,000	1.0198	78,800	0.4516
7	《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7,205,899	98.5802	156,800	0.8983	91,000	0.5215
8	《关于修订(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5,751,299	90.2461	1,552,000	8.8920	150,400	0.8619
9	《关于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7,150,599	98.2634	216,900	1.2427	86,200	0.4939
10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7,219,299	98.6570	157,100	0.9000	77,300	0.443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 3-10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上述议案 4、议案 7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相关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露文、孙宁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3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5/1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5月14日~2026年5月13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亿元~20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059.34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3%
累计已回购金额	99,990.12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5.90 元/股~17.44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实施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2025 年 3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2026 年 4 月,公司未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 2026 年 4 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6,059.3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3%,购买的最高价为 17.44 元/股、最低价为 15.9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99,990.12 万元。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4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宁夏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宁夏证监局主办,宁夏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举办的“宁夏辖区上市公司 2025 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4: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 2025 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971 证券简称:恒源煤电 公告编号:2026-032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5 月 19 日(星期二)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5 月 12 日(星期二)至 05 月 18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283563672@qq.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28 日和 2026 年 4 月 24 日发布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 2026 年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5 年年度及 2026 年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05 月 19 日(星期二)10:00-11:30 举行 2025 年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录播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5 年年度及 2026 年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5 月 19 日(星期二)10:0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和公司独立董事,如有特殊情况,公司参会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05 月 19 日(星期二)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5 月 12 日(星期二)至 05 月 18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283563672@qq.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赵海波

电话:0557-3982147

邮箱:283563672@qq.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